

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无董事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27日分别以专人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17年10月19日采取了书面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董增平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和《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与会董事认为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财务情况、经营成果等，并发表如下确认意见：保证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《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2017年10月21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的公司2017-052号公告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。《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。

二、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方案》。

《2017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方案》详见公司2017年10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。

三、以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发放总经理2016年度绩效奖金的决议》。

董事董增平先生属关联人，回避表决。其余6名董事一致同意，根据公司2016年经营情况，同意公司发放总经理董增平先生2016年度绩效奖金93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日